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票發行人現金股息公告		
發行人名稱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157	
多櫃檯股份代號及貨幣	不適用	
相關股份代號及名稱	不適用	
公告標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公告日期	2025年12月11日	
公告狀態	更新公告	
更新/撤回理由	更新股息信息及香港過戶登記處相關信息	
股息信息		
股息類型	中期（半年期）	
股息性質	普通股息	
財政年末	2025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的報告期末	2025年6月30日	
宣派股息	每股 0.2 RMB	
股東批准日期	2025年12月11日	
香港過戶登記處相關信息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	每股 0.22 HKD	
匯率		

	非居民企業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對境外非居民企業H股股東，本公司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對非居民個人H股股東為香港、澳門地區居民或為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的股息稅率低於或等於10%的，本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對稅收協定規定的股息稅率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本公司按協定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20%	對非居民個人H股股東為與中國無稅收協定的其他國家居民的，本公司按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個人居民 (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20%	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港股通投資本公司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本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內地證券投資基金	20%	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港股通投資本公司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本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的相關信息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 不適用

其他信息

其他信息 不適用

發行人董事

於本公告刊發時，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賀柳先生及王賢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成虎先生、黃國濱先生、吳寶海先生及黃瑤女士。